

留得枯荷听雨声

孙伟

清晨醒来听见窗外的风雨声,心中隐隐为那些绽放的花担忧。

果不其然下楼看见淅淅沥沥的小雨中飘零着不少孤零零的花瓣,经历了风雨的洗礼后,花朵凋零满地。匆忙赶路的我一阵唏嘘,残花已然在湿漉漉的地面上感受着早春的寒冷,这乍暖还寒的季节,对于花来说,真不是什么好时光。

前几日窗台外的玉兰花开了,阳光甚好,那时候的温度几乎快要将人灼伤,玉兰在那光秃秃的枝头上悄然绽放,没过几天它竟兀自掉落了,树下大片枯黄的花瓣,树上还有几片白色花瓣在坚持着,偶尔办公抬头才会发现哦!玉兰花竟然开了,在太阳底下绽放的它宛若发光的蝴蝶,全身披着闪闪发亮的衣裙,那白在灰色的建筑物和干枯的枝丫间显得很耀眼!

然而,仅仅过了一两天,当我再次抬头时,它们已经开始枯萎。不禁让人感叹,花期竟如此短暂,就像人的青春韶华,转瞬即逝。糟糕的天气对花儿们无疑是雪上加霜,被雨打风吹后,它

们依依不舍地离开枝头,提前步入下一个生命的轮回。打开窗户,淡淡的花香夹杂着雨后的泥土气息,悄然侵袭着人们的心灵。

雨停之际,冷风呼啸而过,我将衣服裹得更紧,放眼望向院子,那些曾经繁密的花树如今换了模样。前几日还在盛放的花朵,招蜂引蝶,压得枝低垂,此刻却只剩下孤独的几朵在风雨中瑟缩。以前,我总是为这些残花感到春日易逝的惆怅。但转念一想,这残败的景象也藏着一种不期然的美好。我们习惯了欣赏枝头上盛开的花朵,它们鲜艳夺目。然而,在冷雨中,那些零落一地的花瓣带来了截然不同的心境体验。

这时,我想起李商隐的诗句:“竹坞无尘水槛清,相思迢递隔重城。秋阴不散霜飞晚,留得枯荷听雨声。”尤其是这最后一句,它一直备受喜爱,诗中的意境和情感韵味深长。想象一下,在雨后天气中,雾霾笼罩着亭子旁那已无生机、荷花凋尽的池塘,那些枯黄的荷叶是否该被拔掉?李商隐没有这么做,他反而觉得,留下这些

枯叶,好听雨点敲打荷叶的声响。《红楼梦》里,林黛玉也曾表达过对这句诗的喜悦。是的,原本令人心烦的秋雨和枯叶,在这句诗的点缀下,竟让我们有了全新的体会。雨打枯荷,竟是一道别样的风景!

零落成泥碾作尘,花期短暂,一周的光景残花遍地,若是黛玉看见,又要拿着锄头去葬花了。万事万物都有着自己的机缘境遇,花在春天绽放,又在短短几天内重归泥土,留下让人难以忘却的美和香,这本身就已经足够人们铭记了,每年都会无数的人去欣赏花开,虽然短暂,但它们可以在花开的时候尽情绽放,在花残的时候随风飘飞自己的最后一缕香,不管是开放与枯萎,都有着独特的不可逆转的美,人间草木最是有情,自有其韵律所在。绽放的时候有生命繁盛生机勃勃的美,而兀自萎靡的时候有一种遗憾的美。

很多时候过度关注身外之物,反而让我们失去了很重要的能力,那就是向内寻求自我,总

觉得人来到这世上,死后不过都是一抔黄土,梦境一般的现实反复上映,我们最应该去探求的是自己的内心,最先认识的人应该是自己。人们所喜闻乐见的是一部分人按照别人的设想前行,但往往忽略个体的独特性和自由延展性,就像那满池的荷花在夏日是接天莲叶无穷碧,可是时光境迁,那些枯荷是美丽过往的象征,也是人们心境的改变,在不同的时势里,造就不同的心境,我想很多事情也是如此吧,事物都有其两面性,枯荷残败,那些汇聚在我们人生中不好的意象尽显苍凉之感,但是雨打枯荷的声音,处在逆境之中的心境非自我所不能细细感受。

花开花落,云卷云舒,枝头的嫩芽年复一年地抽发,落叶又在树下堆积成养分,为来年的生长做准备。正是在这些循环往复的自然节奏中,我们度过余生。愿我们都能以自己期望的方式生活,即便无法完全如愿,也要保持那份像枯荷听雨般的意境,从日常的简单之美中发现生活的丰富多彩。



我家的“大花”

耕语



那年,老叔不知从哪儿抱回来了两只三个月大的小狗。70年代初,辽南农村养狗既少又稀奇,年幼的我们对这两个不速之客——萌萌的小奶狗爱不释手,妈妈就把留下的一只随口叫大花。

大花,褐色的大眼睛炯炯有神,两只呈三角形的大耳朵半耷拉着,嘴巴呈U字型,大大的鼻子像黑色的玛瑙镶嵌在白色的毛发上,幽黑发亮,那大大尾巴蓬松卷起时丝丝缕缕挂着黑,甚是好。在我妈妈的精心照料下,大花慢慢长大了。

大花来我家的第二个春天。生产队接到任务,村里每户人家,年底要交一头猪换口粮,我爸是生产队长要带好头,就早早的在我四姨家

我爸商量:“买三送二。”当我爸兴高采烈地把小猪仔拉到了院子时,大花围上来摇头晃尾,嘴里高兴地叫着。我妈妈一见五头小猪仔立刻皱起了眉头犯了难:猪糠只能坚持到夏天,后面几个月怎么办?

爸爸安慰道:“先保三个大的就行了。”为了让猪吃饱,也为了减轻父母的负担,我和姐姐放学以后就去割猪菜、薅猪草,回家再剁好。但我妈妈就更辛苦了,一大早就起来给我们弄好早饭,然后去喂猪,等忙完这些饭都凉了是常事儿。

日子不知不觉地来到了五月中旬,那天我妈妈照常下地干农活,回到家,习惯的看了一眼猪

圈,围栏倒了,猪不见了踪影,大花也不见了,急得我团团转,额头一下子就汗津津的。等找到房后一片树林时,远远看见大花坐在那里,旁边五头猪一头不少在吃猪菜,妈妈悬着的心放了下来。见我走过来,大花欢快的奔向我妈面前,依偎着我妈的腿,我妈抚摸着她夸她懂事。后来这神奇之事接踵而至,我们也习以为常怪不怪了。

大花的胆子越来越大了,逐渐开辟了新的放猪场所。直到老刘头找来家里才解开了不为我们所知的秘密。据老刘头讲,这段时间他在猪场喂猪的时候,发现了一件很奇怪的事儿,猪还像以往那么能吃,但是一直没见猪肥。后来他就纳闷儿,仔细观察,发现他前脚把猪食倒进槽子里,后脚大花就领着五头猪,把猪槽里的猪食都帮忙给“造”了,言词间虽然心疼那些猪食被掠走,但同时也是被大花的聪明和智慧所折服!

那一年年底,我家的五头猪长势喜人,两头上交国家,两头卖给当地工厂食堂,余下一头年猪,足足有480斤重。

“洪荒时代,人

类从大自然中选择了狗,而它也终究没叫人失望,成了自然界中最善解‘人意’的动物”,嘉贝丽文生如是说。是啊,大花不会言语,但它却用行动,诠释着勤恳、负责,对主人的深情和忠诚。

大花虽然只是一只狗,但它所展现出的品质和精神让我们永远地记住了它。

几十年后的今天,我女儿花了些碎银买了萨摩耶犬来宠养,这时我大抵判定出,那个时代的大花是“边牧”种类类。

如今养狗的家庭比比皆是,狗粮成了日常必需品,宠物医院和宠物服装店也随处可见,甚至还有动物保护协会……

我在想,再也不用为狗狗的命运担心忧虑,也不会再有像大花那样因为误食鼠药而失去生命的悲剧发生。因为我们正处于一个百年难遇的伟大时代,大花的那个时代已经一去不复返。

